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高雄市政府 書函

地址：80203高雄市苓雅區四維三路2號
承辦單位：給與科
承辦人：王雅嫻
電話：07-3368333轉2791
傳真：07-3312009
電子信箱：nina112@kcg.gov.tw

受文者：高雄市政府交通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6月13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府人給字第108305334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高雄市政府108年度特約幼兒園、托嬰中心、課後照顧機構一覽表（隨文引入）
(30473510_10830533400A0C_ATTCH1.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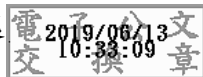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檢送「高雄市政府108學年度特約幼兒園、托嬰中心、課後照顧機構一覽表」1份，請查照並轉知同仁善加運用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增進員工福利，協助減輕托育負擔，要約本市合格立案私立托育機構與本府特約合作，提供府屬機關學校員工子女托育優惠措施。
- 二、本特約優惠資訊併同刊登本府人事處網站，請確實宣導同仁運用。

正本：第四類發行

副本：高雄市政府人事處



高雄市政府

交通局 1080613



10837486700